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洪于嬪  
電話：06-6351762  
電子信箱：edu43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806200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與民間企業合作辦理2019「酒前酒後不開車  
酒駕零容忍」全國創意著色/故事創作比賽畫稿，請貴校  
鼓勵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08年5月23日交安字第108500712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希望透過創意著色及故事創作競賽，發揮學童的創意及想像力，並讓家長及孩童透過活動一起參與，藉此讓「酒駕零容忍」觀念從小落實並進而影響家長。
- 三、針對五年級學生：
  - (一)請學校協助將比賽畫稿，以夾於聯絡簿方式提供給五年級學生(一人一份)，並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旨揭活動。
  - (二)為讓家長共同參與，請家長於完成之比賽畫稿「小叮嚀專欄」之家長簽章欄上簽名，再請學校協助統一收整報名表與比賽畫稿，於108年6月21日(以郵戳為憑)前寄至國語日報社，完成報名程序。



四、其他年級學生：

- (一)請學校老師鼓勵其他年級學生踴躍參加，可於「國語日報社」網站首頁之「最新消息」下載報名表及比賽畫稿。(網址：[www.mdnkids.com](http://www.mdnkids.com))
- (二)一、二、三、四年級為著色競賽：請於著色線稿內發揮創意，進行著色。
- (三)五、六年級為創意繪圖：請依據「酒前酒後不開車 酒駕零容忍」為主題，創作故事結局。

五、上開活動時間自即日起至108年6月21日止，收件截止日期亦為108年6月21日(以郵戳為憑)，稿件請寄送至國語日報社。

六、各校配送之比賽畫稿為預估值，如有不足，請逕至國語日報官網下載相關檔案。<http://odmdoc.motc.gov.tw/>下載，通行碼：5140321337。

七、本案印製廠商律聲有限公司，聯絡人：王芯語小姐，電話：07-7335510，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黃興路353巷69號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